**关于协办开展通讯交换箱整治建议的函**

市经信局：

胡杰代表在市第十七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开展通讯交换箱整治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结合我公司工作职能和工作实际，提出如下协办改进意见：

 一、移动光缆交换箱（以下简称光交箱）是整个通信网络不可或缺的一部分，属于基础通信设施。通信运营商根据各自管线资源和光缆走向进行统一规划设计，并结合属地企事业单位和住宅小区对通信业务的需求进行建设。建设过程中都经过乡镇街道及城管部门的申报同意，不存在随处摆放在人行道的情况。

由于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，城乡道路进行拓宽、改造时有发生，导致极少数原本在道路区域外的光交箱变成了占用人行道的现象。对于胡杰代表提到的坎墩街道兴镇街光交箱占用人行道的情况，我们会实地查勘，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。

二、针对建议中提到的通讯光交箱随意占用村级集体土地现象，在第一点中已经说明，不再赘述。

对于胡杰代表提出的村集体在改建过程中碰到光交箱占用公共道路、公共绿化带等需要迁改的情况，我公司接到通知后都会积极配合当地村委进行妥善处理。由于交换箱作为光纤到户的重要通信节点，内部光缆错综复杂，每一根光缆都承载着成百上千的通信业务，迁改的难度和工作量非常大，还需要不菲的迁改费用。对于各级政府部门道路、绿化带等建设项目，涉及交换箱必须移位的，我公司会全力做好配合迁改，同时要求对交换箱迁改支付一定的赔补费用。

三、针对建议中提到的通信线缆铺设中暴露的问题，我公司在日常巡检过程中，的确发现一些线缆随意搭挂杆路以及飞线现象，一些废旧光缆拆除不及时，导致杆路看上去比较凌乱。近两年，我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小城镇整治，美丽乡镇建设号召，对区域内线缆及时割接入地，同步拆除废旧线缆，对飞线进行横平竖直整理。除此之外公司制定了近中期分区域线缆整治计划，分批分期进行整改，提升移动杆线的整洁美观度。

特此函复，请指正。

 中国移动慈溪分公司

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